

，顯見各國高度重視技職教育的發展。

表 2. 各國高級中學及職業學校學生比例（2011）

國家	台灣	法國	德國	比利時	荷蘭
高中	52.3	55.8	46.8	27.2	32.9
高職	47.7	44.2	53.2	72.8	67.1

三、經查，教育部雖已訂定『技職教育再造方案』，推動技職教育的發展，惟當前技職教育除了遭逢人口與產業結構變遷的問題以外，亦須面臨教育資源分配不當、課程調整與證照考核制度不佳、專業師資的聘用、設備的改善及加強產學合作等問題，亟需行政院發揮跨部會協調功能，有效解決；因此為推動我國技職教育發展，爰提案建請行政院有效落實技職教育再造方案，全面改善技職教育之師資、課程與教學資源，以培育優質的技職人才，促進國家經濟社會發展；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提案人：陳淑慧 陳學聖 楊玉欣 王惠美 吳育仁
 連署人：江惠貞 楊麗環 林德福 孫大千 張慶忠
 陳根德 馬文君 紀國棟 林正二 王育敏
 簡東明 楊瓊瓊 陳鎮湘 潘維剛 江啟臣
 林郁方 李貴敏 蔣乃辛 詹凱臣 呂學樟
 蘇清泉 張嘉郡 王廷升 陳碧涵 黃昭順
 蔡錦隆 盧嘉辰 李慶華 徐少萍 徐欣瑩
 羅明才 鄭汝芬 呂玉玲 楊應雄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一案，請黃委員文玲代表台灣團結聯盟黨團說明提案旨趣。

黃委員文玲：（17 時 13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鑑於全球持續暖化、氣候異常，台灣近年更是旱象頻傳，造成靠天吃飯之農民苦不堪言；爰此，特提案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立即修訂「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將「旱災」納入天然災害救助範圍，並對現今因乾旱發生損害之農作物列入專案補助，以協助農民渡過難關，確保農民收益；此外，亦要求農委會在面對各項農畜牧產業損害問題時，更應主動積極輔導農民及協助田間管理並及早擬定旱害應變措施，以落實照顧農民福祉，維護農民權益之責。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一案：

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鑑於全球持續暖化、氣候異常，台灣近年更是旱象頻傳，造成靠天吃飯之農民苦不堪言；爰此，特提案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立即修訂「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將「旱災」納入天然災害救助範圍，並對現今因乾旱發生損害之農作物列入專案補助，以協助農民渡過難關，確保農民收益；此外，亦要求農委會在面對各項農畜牧產業損害問題時，更應主動積極輔導農民及協助田間管理並及早擬定旱害應變措施，以落實照顧農民福祉，維護農民

權益之責。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針對今年夏季豪大雨不斷、秋季雨水又少，造成灌溉設施不足的高山茶區冬茶生長受影響，加以日前久旱不雨，導致嘉義縣梅山鄉、南投名間鄉等縣市幾個主要茶葉產地之茶園，今年種植之秋冬茶葉，因氣候因素（乾旱）缺水而枯死，造成茶葉產量嚴重減少，茶農的付出血本無歸、損失慘重，在面對國內旱災所造成的農業損失，農委會理應協助受災農民渡過難關，減輕農民損失。

二、依據現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係以颱風、焚風、豪雨、霪雨、冰雹、寒流或地震所造成之災害為救助範圍，其中並不包括「旱災」；僅限於因以水災或颱風等所造成之災害為限，對於旱災等以外之天然災害，則需中央主管機關專案認定之。

三、乾旱所帶來的負面影響，可能會因生產停頓或減產而造成經濟損失。況且台灣已被聯合國列為「水旱災」易受災害的地區之一，並受到全球暖化和聖嬰現象影響，國內發生大規模水旱災機會將提高。另，鑑於近年水旱災交替發生頻率及與強度相繼增高，台灣水情有傾向「3 年一小旱，9 年一大旱」的趨勢，但旱災竟未列在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範圍，實不合理。

提案人：台灣團結聯盟立法院黨團 黃文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二案，請提案人王委員育敏說明提案旨趣。

王委員育敏：（17 時 14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王育敏、王惠美、羅淑蕾等 19 人，有鑑於國小學童放學後參加之安親班或補習班，逾四分之一未合法立案，造成學童安全堪慮；諸多學童反映其參加之安親班或補習班，有環境髒亂、教室空間狹小、交通車座位擁擠、遭到體罰等問題，顯示安親班與補習班之管理問題亂象叢生。為保障兒童參加課後照顧或補習之安全，教育部應儘速督促各縣市政府全面清查轄內未立案之安親班與補習班，並針對環境設備不佳與不當體罰學生等問題，加強管理及取締。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二案：

本院委員王育敏、王惠美、羅淑蕾等 19 人，有鑑於國小學童放學後參加之安親班或補習班，逾四分之一未合法立案，造成學童安全堪慮；諸多學童反映其參加之安親班或補習班，有環境髒亂、教室空間狹小、交通車座位擁擠、遭到體罰等問題，顯示安親班與補習班之硬體環境與管理亂象叢生，令人憂心。為保障兒童參加課後照顧或補習之安全與權益，教育部應儘速督促各縣市政府全面清查轄內未立案之安親班與補習班，並針對安親班與補習班環境設備不佳與不當體罰學生等問題，加強管理及取締。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根據兒福聯盟公布之「2012 年臺灣兒童課後照顧狀況調查報告」發現，國小學童放學後參加之安親班或補習班，有 26.8% 未合法立案。顯示部分業者規避消防安全、空間及師生比等設置規定，影響學童之安全與權益甚鉅。

二、前開調查亦發現，參加校外安親班與補習班之國小學童中，有 23.6% 認為安親班或補習班